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Gingko Educa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銀杏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1)

### 行政總裁變更

#### 行政總裁辭任

中國銀杏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方功宇先生(「方先生」)將自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方先生將繼續擔任本集團主席(「主席」)、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

方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行政總裁的其他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注意。方先生認為，該變動將進一步完善本公司的企業管治。

## 委任行政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佈，馬毅博士(「馬博士」)已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起生效。

馬博士的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馬博士，42歲。自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六年，馬博士分別於畢馬威企業財務有限公司擔任經理、高級經理及副總監。自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馬博士擔任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3329)合併及收購(「併購」)部門的負責人。自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馬博士擔任首控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中國首控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269)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投資銀行部門的負責人。

馬博士於二零零七年獲得赫爾大學商學院會計學博士學位，於二零零四年獲得布拉德福德大學管理學院會計與金融文學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二年獲得北京商學院市場營銷文學學士學位。馬博士擅長併購及結構性融資。彼亦曾領導超過20項於聯交所主板首次公開發售上市的包銷事務。

馬博士已就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起計為期三年。彼有權獲得1,800,000港元的年度薪酬，該薪酬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參考其職責、責任、資格、經驗、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馬博士(i)並無及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其他關係；(iii)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並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中擁有任何權益。

馬博士已確認並無與其委任有關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其委任的其他事項需提請股東注意。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之守則條文C.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分開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規定」）。於行政總裁變更後，本公司已遵守規定。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馬博士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承董事會命  
中國銀杏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方功宇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方功宇先生、田濤先生、余媛女士及馬曉明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蔣謙先生、王志強先生及袁軍先生。